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12日以电话、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荣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改聘兰山英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1 聘任李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2 聘任王晓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晓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3 聘任王善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善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